



常州同泰生物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有关规定常州同泰生物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同泰生物”）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况的专项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20 年第二次股票发行

2020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二次定向发行》议案，在该议案中确定公司本次发行股票价格 6 元/股，发行数量 5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 3,000 万元，全部由认购对象以现金方式认购。且该议案经公司 2021 年 1 月 14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票发行方案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021 年 2 月 2 日，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同泰生物本次股票发行进行验资，并出具了“中兴华验字（2021）



第 020009 号”《验资报告》，对公司上述增资事项进行了验证。2021 年 2 月 26 日，同泰生物发行新增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二）2021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

2021 年 8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常州同泰生物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议案，在该议案中确定公司本次发行股票价格 6 元/股，发行数量 1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 600 万元，全部由认购对象以现金方式认购。且该议案经公司 2021 年 9 月 8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票发行方案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021 年 10 月 20 日，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同泰生物本次股票发行进行验资，并出具了“中兴华验字（2021）第 010105 号”《验资报告》，对公司上述增资事项进行了验证。2021 年 11 月 12 日，同泰生物发行新增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三）2021 年第二次股票发行

2021 年 11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常州同泰生物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议案，在该议案中确定公司本次发行股票价格 6 元/股，发行数量不超过 2,5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5,000 万元，均为不确定发行对象的发行；且该议案经公司 2021 年 11 月 26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取得无异议函后，及时确定具体发行对象，发行对象为 2 名，合计认购数量为 11,666,666 股，认购价格为 6 元/股，



合计认购金额为 69,999,996 元。

本次股票发行方案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偿还银行贷款、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兽用疫苗研发及宠物医院市场拓展。2022 年 7 月 25 日，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同泰生物本次股票发行进行验资，并出具了“中兴华验字（2022）第 010083 号”《验资报告》，对公司上述增资事项进行了验证。2022 年 8 月 15 日，同泰生物发行新增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上述三次股票发行涉及的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元）	募集资金余额（元）
江苏银行常州薛家支行	82500188000119482	30,000,000.00	1.73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1009250000000528	6,000,000.00	0.00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1009240000000642	69,999,996.00	0.00

注：1009250000000528、1009240000000642 账户已分别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2024 年 7 月 24 日注销，详见分别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2024 年 7 月 26 日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上述募集资金均已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均与主办券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开户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符合《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及其他相关规定，《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不存在募集资金余额转出的情形。

截至2024年6月30日，2020年第二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1. 募集资金总额	30,000,000.00
2. 利息收入	14,279.35
3. 使用募集资金总额（含手续费支出）	30,014,277.62
其中：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30,014,277.62
手续费支出	0.00
4.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	1.73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2021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1. 募集资金总额	6,000,000.00
2. 利息收入	2,188.66
3. 使用募集资金总额（含手续费支出）	6,002,188.66
其中：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6,001,242.66
手续费支出	946.00
4.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	0.00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2021 年第二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1. 募集资金总额	69,999,996.00
2. 利息收入	61,072.38
3. 使用募集资金总额（含手续费支出）	70,061,068.38
其中：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70,061,065.88
手续费支出	2.50
4.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	0.00

四、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1）2020 年第二次股票发行

为了提高资金的流动性和使用效率，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经营需要，公司进行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

同泰生物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并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原计划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600.00 万元资金用途变更为“新版 GMP 改造一期工程”。具体情况详见同泰生物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2）2021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

为充分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率，2022 年度，公司将“新版 GMP 改造二期工程”项目的结余募集资金 589,981.97 元及后续利息收入全部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在实际使用募集资金过程中，存在项目结余募集资金部分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但未及时履行内部审议程序与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形。

同泰生物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的议案，并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原计划用于“新版 GMP 改造二期工程”项目的结余募集资金 589,981.97 元及后续利息收入全部补充流动资金。具体情况详见同泰生物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披露的《关于追认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3）2021 年第二次股票发行

为了提高资金的流动性和使用效率，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经营需要，公司进行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

同泰生物于 2022 年 8 月 2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并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原计划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1599.9996 万元资金金额变更为 2399.9996 万元；将原计划用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 3100 万元资金用途变更为“生产研发基地建设项目”，金额变为 2500 万元；将原计划用于“兽用疫苗研发”的 450 万元资金金额



变更为 250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同泰生物于 2022 年 8 月 23 日披露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常州同泰生物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同泰生物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上述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或项目结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事项。为加强募集资金账户的管理，公司监事会同意上述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或项目结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符合同泰生物发展战略。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或使用不规范、信息披露不及时不准确的情形。

六、 备查文件

《常州同泰生物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常州同泰生物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7 日